

东莞铭衡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东莞铭衡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09 月 06 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于 2017 年 09 月 13 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五人，实际出席董事五人，会议由董事长郑建辉主持。本次会议的参加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09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东莞铭衡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

2、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表决情况：

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第一项议案进行审议。

2、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表决情况：

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东莞铭衡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东莞铭衡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09 月 13 日